联 合 国 A/60/PV.56



正式记录

第五十六次全体会议

2005 年 11 月 29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举行 纽约

上午 10 时 15 分开会

议程项目75(续)

海洋和海洋法

(a)海洋和海洋法

秘书长的报告(A/60/63 和 Add. 1 和 Add. 2 以及 A/60/91)

联合国海洋和海洋法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第六次会议的工作报告(A/60/99)

决议草案(A/60/L.22)

(b) 通过 1995 年《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 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 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和 相关文书等途径实现可持续渔业

秘书长的报告(A/60/189)

决议草案(A/60/L.23)

主席(以英语发言): 昨天晚上,由于技术问题, 出现了混乱情况,我对此表示遗憾。当时还剩下一位 发言者,但他的发言因这些问题而中断。

我现在请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发言,她 希望在表决前发言以解释投票立场。我要提醒各代表 团,解释投票立场的发言以 10 分钟为限,各代表团 应在各自席位上发言。

德奥德雷曼女士(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以西班牙语发言): 我国代表团将解释对在题为"海洋和海洋法"的项目下审议的载于文件 A/60/L.22 和 A/60/L.23 的两项决议草案的投票立场,因为我们要求再有一段合理的时间对之进行审议。

关于决议草案 A/60/L. 22 的内容,我国代表团要再次表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承诺在保护海洋方面进行合作,这特别是因为这种保护对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但是,我国并不是 1982 年《联合国海洋公约》的缔约国,而按照习惯国际法,《公约》的准则不适用于我国,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已经承认或今后将承认的那些准则,尤其是将之纳入国家立法而予以承认的准则除外。我们要补充说明,使我国无法加入《公约》的原因现在依然存在。因此,我国代表团在重申对《公约》的长期立场的同时,将在即将进行的表决中弃权。

关于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4段,我国代表团还要重申,《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不具有普遍性和完整性,因此未获得普遍或完全的参加。《公约》不具有普遍性,因为它未能使所有国家都参加。因此,《公约》不适用于不是缔约国的国家。决议草案在第一节"《公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05-62081 (C)

约》和相关协定及文书的执行"中确认了这种情况, 因为该节吁请尚未成为《公约》缔约国的国家成为其 缔约国。第二,《公约》不具有完整性,因为它不是 一项综合文件,没有考虑到涉及海洋和有关事项的所 有活动。

我国代表团还要提及秘书长按照第59/24号决议第74段编写的关于《联合国海洋法》以及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地区海洋生物多样性的报告(A/60/63/Add.1)。

我们认为,该报告第 177 段所作的说明是不能接受的,因为该段将《海洋法公约》视为海洋里的一切活动,特别是关于保护和养护海洋环境和国家管辖范围以外的生物资源的活动确立了法律框架。《公约》并没有关于此事项的具体规范性制度。该报告未提及许多区域和全球协定,而这些文书在各自职权范围内,规范保护和养护海洋环境及其生物资源。最重要的是,报告未提及《生物多样性公约》,而该《公约》是规范养护和利用生物多样性所有方面的框架文书。

我现在谈谈关于项目"通过1995年《执行1982年12月10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和相关文书等途径实现可持续渔业"的决议草案A/60/L.23。

我国代表团要强调指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优先领域是管制渔业部门和水产业,我们为此制定了一整套广泛的法律技术准则,并已载入关于渔业和水产业的法律之中。这使我们得以实施各种养护、保护和管理海洋生物资源的方案,以促进负责任和可持续地利用这些资源,同时考虑到有关的生物、经济、粮食安全、社会、文化、环境和商业方面。

渔业部门管理条例也涵盖国家渔船。建立了管制和检查国家渔船在公海上的活动的机制,实行向负责捕鱼管理和执行上述法律的机构报告的制度。通过这种报告,可知道捕鱼作业的准确地理位置,获得有关管制资源利用的法律准则的遵守情况的信息。

委内瑞拉采取的执行应对非法、无管制和未报告的捕捞活动的措施的办法,是定期向各区域渔业管理 组织报告国家渔船在国际水域或其他国家管辖区域 的合法捕捞情况。

我国的渔业管理条例规定超过 30 长吨的渔船使用全球定位卫星设备,并规定随船派驻正式受权观察员,由其收集必要信息送交当局。渔业管理条例还对渔捞能力和底拖网做法作出了规定,对不遵守养护和管理条例者实行制裁。

我们要强调指出,我国的捕捞和水产养殖条例对公民参加有关国际法律所涉捕捞活动的原则作出了规定。国家渔业和水产养殖协会主张在拟订发展渔业和水产养殖及相关活动的计划时,征询以个人或合作社或其他组织——如船主组织、加工商组织、渔业工会、业界人士、研究人员、财政或教育组织及其他有关合格人员组织——的成员身份从事捕捞和水产养殖活动的人的意见并让他们有效参加计划的拟订工作。

在国际一级,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执行了《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和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通过的《21世纪议程》第 18章的原则。委内瑞拉积极参加了区域渔业管理组织的工作,如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的渔业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中西部大西洋渔业委员会、拉丁美洲渔业发展组织、拉丁美洲内陆渔业委员会、养护大西洋金枪鱼国际公约和美洲热带金枪鱼委员会。

委内瑞拉是《保护和开发大加勒比区域海洋环境公约》及其《关于受特别保护的地区和野生物的议定书》等协定的缔约方,委内瑞拉一开始就参加了有关这些协定的谈判。委内瑞拉还是《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的缔约国,我们认为这些公约是管理所有方面的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利用问题的适当法律框架。委内瑞拉还签署了若干双边渔业协定,其中包括与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和苏里南共和国的协定。

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不是《海洋法公约》, 也不是 1995 年《执行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 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及相关文书的缔约国。根据习惯国际法,除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通过纳入国内立法予以明确承认或将来予以承认的那些条款外,委内瑞拉不受该协定条款的约束。阻止我们批准它们的原因今天仍然存在。因此,我国代表团不能支持关于通过 1995 年《鱼类种群协定》等途径实现可持续渔业的决议草案A/60/L.23。

我国代表团将不会阻挠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该 决议草案,尽管它确认了《海洋法公约》和有关文书 的历史地位。有鉴于此,考虑到本决议草案的某些方 面,我们对决议草案表示明确保留。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们已听取最后一位发言者在表决前解释投票立场的发言。大会现在对决议草案 A/60/L. 22 和 A/60/L. 23 作出决定。

我们首先对题为"海洋和海洋法"的决议草案 A/60/L. 22 作出决定。以下国家已成为该决议草案提案国:比利时、克罗地亚、斐济、洪都拉斯、圣卢西亚、萨摩亚、瑞典和乌拉圭。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埃及、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

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 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 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 亚、黎巴嫩、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 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 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 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 蒙古、摩洛哥、缅甸、纳米比亚、荷兰、新西 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 斯坦、帕劳、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 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 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 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 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 拉伯、塞尔维亚和黑山、新加坡、斯洛伐克、 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西班牙、斯里兰卡、 苏丹、苏里南、瑞典、塔吉克斯坦、泰国、多 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图瓦 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 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 利坚合众国、乌拉圭、越南、也门

反对:

土耳其

弃权:

哥伦比亚、厄瓜多尔、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委 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决议草案 A/60/L. 22 以 141 票赞成、1 票反对、4 票弃权获得通过 (第 60/30 号决议)。

[事后,斐济、加纳、海地、尼泊尔和瓦努阿图 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们接下来对题为"通过1995年《执行1982年12月10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和相关文书等途径实现可持续渔业"的决议草案 A/60/L. 23 作出决定。

以下国家已增加到提案国名单中:比利时、斐济、 圣卢西亚、萨摩亚、瑞典和乌拉圭。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 A/60/L. 23?

决议草案 A/60/L. 23 获得通过 (第 60/31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请发言者在表决后发言解释投票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解释投票的发言以 10 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的席位上发言。

利亚诺斯先生 (智利) (以西班牙语发言): 智利代表团赞同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载于文件 A/60/L.23的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决议草案,但有一项以下谅解。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含有关于公海捕捞的独立和全面的标准,这些标准本身就具有充分的效力。我们加入了关于1995年《执行1982年12月10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即著名的《纽约协定》的协商一致。我们这样做,是因为尽管智利不是《协定》缔约国,但它同意并实施《协定》的原则。

我们认为,对于决议中所引文书及国际惯例明确 提出的相容原则,在其涉及与海洋区域有关的资源或 存在于海洋区域及各自的专属经济区的资源时,所有 公海渔船和每个相应沿岸国都应充分遵守之。

哈特先生(巴巴多斯)(以英语发言): 巴巴多斯坚定地支持决议草案 A/60/L. 22 第 46 段中表达的看法。该段与《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第 60/1 号决议)第 56(0)段的内容几乎完全相同。我们特别支持该决议中强调各国之间应就国际管制制度的发展进行对话,以加强与经由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区域运输放射性材料有关的安全、披露、责任、安保和赔偿。我们对这项决议投了赞成票。我们的理解是,秘书长将在他向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提交的关于海洋和海洋法问题的报告中全面报告文件 A/60. L. 22 第 46段中所涉及的与核废料和放射性废料的运输有关的所有问题。

巴巴多斯断然拒绝一些国家提出的以下论点: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和国际海事组织(海事组织)是应该就这个问题表达立场的仅有的两个实体。像我们各国领导人在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毛里求斯战略》中,以及在 2005 年的《世界首脑会议成果》中所确认的那样,这个问题的复杂性要求对其各个方面进行更加广泛的政府间审议。巴巴多斯认为,作为联合国的主要审议、决策、代表和民主机构,大会是处理这个问题所有方面的唯一适当和合法机构。

巴巴多斯深感关切的是,一些国家在试图为那些非常危险的运输辩护时指出,这种运输的记录是安全的。在 9/11 事件后的环境中,我们不能认为这是一个合理的论点,因为在目前的环境中,任何事情都是可能发生的。此外,难道应该把行动推迟到这种运输发生事故或遭受恐怖主义袭击之后再采取吗?

最后,让我重申巴巴多斯在这个问题上的立场。 我国的立场载于加勒比国家联盟在今年7月举行的第 四次首脑会议上发表的《巴拿马宣言》中。国家元首 和政府首脑们坚定有力地表示反对

"继续利用加勒比海运输和转运核材料和 毒性废料,因为任何事故引起或蓄意造成的这些 材料泄漏将会威胁到该区域的生活和生态系 统"。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表决后解释投票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愿结束对议程项目75及其分项(a)和(b)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7

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

议程项目73

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包括特别经济援助 的协调

(e) 为饱经战祸的阿富汗的和平、正常状态和重建提供紧急国际援助

秘书长的报告(A/60/224)

决议草案(A/60/L.27)

主席(以英语发言): 阿富汗继续面对从建立安全到人道主义援助的各种严重威胁和挑战。国际社会在维持和平、人道主义援助和提供资金方面的援助是必不可少的。国际社会提供的这种支持至关重要。

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将继续在波恩后进程中起重要作用。在政治领域中,2005年9月18日举行的国家议会和省议会选举导致了波恩进程的完成,表明了阿富汗选民对一个民主未来的广泛承诺。

在发展和重建领域中,阿富汗将在重建进程中起主导作用,包括通过制定一个临时国家发展战略。同时,将需要资金。明年1月将在伦敦举行会议以帮助这一努力。

关于安全问题,已取得了一些成功,但需要做更多工作。仍然需要解除武装、复原和重返社会,以及需要解散非法武装组织,结束征募儿童兵做法。必须坚定地应对恐怖主义组织构成的持续不断威胁。在这方面,我赞扬阿富汗国家军队和警察、国际安全援助部队以及持久自由行动联盟为改善安全条件,包括为阿富汗的选举改善安全条件作出的贡献。

关于禁毒努力和打击毒品种植的斗争,就像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上周发表的报告中所说的那样,取得了一些进展,但无疑需要取得更多的成果。阿富汗的人道主义局势,包括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情况仍然非常严重。在这方面,必须确保所有联合国、发展和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安全保障和行动自由。我们应回顾第六委员会在建设和平局势中保护工作人员方面采取的行动。在大会堂也将很快提到这一点。

此外,确保对人权的尊重以及保护妇女的作用,包括通过在政治进程中的参与和对司法部门的改革 来达到这个目的,也必须是重建进程中的一个优先事 项。 最后,重申联合国在动员国际社会以实现阿富汗的发展、安全和对人权的尊重方面的重要性是令人满意的。我想我们所有人都同意这一点。

我现在请德国代表发言介绍决议草案 A/60/L. 27。

普洛伊格先生 (德国) (以英语发言): 像过去几年一样,我荣幸地介绍每年提出的大会关于阿富汗问题的决议草案。让我首先表示,德国完全赞同欧洲联盟主席英国将在稍后所作的发言。

我们的辩论几乎与波恩进程结束同时发生。正如2001年12月的《波恩协定》(S/2001/1154)中所确定的那样,这个进程的结束意味着"建立一个基础广泛的、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多民族的和具有充分代表性的政府"。波恩进程的结束对阿富汗和国际社会来说是一个重大步骤。自从2001年以来,我们已经取得了长足的进展。

当代表们于 2001 年在波恩附近的彼得斯堡开会时,他们的任务绝非容易: 题为《关于在阿富汗重建永久政府机构之前的临时安排的协定》的文件正是为阿富汗新秩序制定蓝图。

在23年战争之后,我们当时面临着一些挑战, 其中包括该国的有形基础结构和机构性基础结构已 经被破坏到难以置信的程度。在最严重的时期,700 多万难民生活在困难的条件中,其中多数在邻国,给 那些国家人口的社会结构造成很大负担。当时的儿童 无法希望实现一个和平和繁荣的、能过上像样生活的 未来,妇女被关在家中。社会精英已经离开这个国家, 少数民族在自己国家的事务中没有发言权。

与此同时,我们取得了什么成就?波恩进程无疑 经历了拖延与曲折。但鉴于当初的可怕情形,我们做 得远比 2001 年许多人所能预计和实际预计的好。

今天,《波恩协定》的所有规定均得到执行。新选举出的议会预计于 12 月中旬举行开幕会议。此外,按《波恩协定》的要求成立了所有委员会。发行了一种新货币。今年夏天,在日本领导下完成了阿富汗军

事部队前战斗人员的复员和解除武装进程。改编诸如 国家军队和警察等机构和重建司法、卫生和教育系统 的进程已经开始,并已经显示出成果。

国家大部分地区的安全局势已经改善。基础结构和经济重建工作已开始。妇女的处境有所改善:女孩重新上小学、中学和高等院校;妇女的工作机会在增加,而且阿富汗内阁现在有三名女部长。在2005年9月的议会选举和省议会选举中,10%的候选人为妇女。阿富汗议会下院人民院成员中共有27.4%为妇女,这一比例实际高出许多西方国家议会。

新议会将与目前阿富汗政府一样保持多族裔平衡。中央政府将其权力扩展到了喀布尔以外地区。自2002年以来有350万阿富汗难民返回,这显示人们恢复了对阿富汗未来的信心。我们认为,在国际社会的支持下,阿富汗应加强努力,创造条件,让更多阿富汗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自愿、安全、体面和持续地返回家园并重返社会。

我们是如何实现这一切的?第一,《波恩协定》为阿富汗政治进程制定了详细纲领,确定了指标和具体期限。第二,联合国从一开始就实质性地介入,包括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在当地进行的协调,这证明对和平与重建进程极为重要。联合国发挥有力作用对下一阶段也仍然不可或缺。

第三,人们理解,只有全面的和平进程才有机会 成功。没有安全和机构网络,重建是不可能的。

第四,各安全部门被赋予不同的任务。尽管"持久自由行动"在必要时密切合作,但该行动被赋予一项很强的权力,与阿富汗国家军队合作有效打击阿富汗境内存在的恐怖结构。国际安全援助部队旨在稳定局势和提供援助。该部队已通过其省级重建工作队扩展到了北部和西部地区,目前正向阿富汗南部扩展,在与中央和地方政府合作下确保安全。

第五,实现变革的合作努力中,国际社会的实质性财政与机构承诺极为重要。在2004年4月柏林会议上,国际社会认捐了84亿美元用于阿富汗重建。"持

久自由行动"数千名部队人员和国际安全援助部队 9 500 人在该国安全方面发挥了、并在继续发挥极为重要的作用。

第六,有力的多边与多国方法使有效的建设和平成为可能。人们理解,任何国家或国际组织都不能单独承担阿富汗和平与重建进程的重担和责任。这就极需要密切合作和协调,以避免重叠。今天,许多国家参加"持久自由行动",36个国家向国际安全援助部队派遣部队。五个国家,即美国、德国、日本、联合王国和意大利,牵头改革阿富汗的安全部门。

最后,但肯定并非最不重要的一点是,有显著和 决定性的阿富汗自主权。除国际社会的支持外,厌倦 了战争苦难的阿富汗人民确定并执行了《波恩协定》 中规定的所有步骤。

前面的挑战和道路是什么?我们走过了漫长的 道路。不过,阿富汗面前还有重大挑战。安全局势仍 然反复无常,反恐斗争尚未获胜。普通犯罪和腐败在 增加。地方掌权者(有些人与毒品贸易密切相连)仍 维持军事力量和政治影响。必须处理一些未来议员的 军阀或犯罪背景。仍存在多达 1800 个非法民兵组织, 它们拥有数万武装人员,这些民兵组织现在需要非军 事化。

当然,阿富汗必须以自己的方式执行这项任务。 地方自主权对于进程的持久和成功极为重要。

我们认为,今年的决议草案反映了所取得的进展和面前的挑战。决议草案着重于安全、选举和开始波恩后进程,以及毒品生产和贸易。它考虑人道主义援助、恢复和重建。悬而未决的土地产权要求问题也得到处理。随着正常化不断取得进展,我们预计今后几年重建将战胜人道主义关切。

关于该决议草案的谈判是迅速的,其特点是参与者之间达成了广泛共识。请允许我感谢阿富汗代表团最近几个星期以来的建设性合作。此外,提案国超过120个,这也显示大会所代表的国际社会在阿富汗发展方面的整体一致性。决议草案从这个大会堂向阿富汗人民发出一个有力信息。

我们建议明年改变决议草案的格式,以反映阿富 汗在波恩进程完成后正在进入的新阶段。那将是一个 议程项目下的单一决议草案,涵盖迄今在决议第一和 第二部分处理的安全、重建和施政等不同方面。许多 代表团欢迎这一建议。

阿富汗有可能成为建设和平的杰出典范。其例子 表明,在军事干预之后,应当总是积极地进行国家建 设。阿富汗的国家建设和和平建设也是应对国际恐怖 主义等全球挑战的进程的一部分。

德国与阿富汗的关系由来已久。我们自 2001 年以来为重建一个稳定和民主的阿富汗所作的贡献之大是我们在其它任何地方的努力所无法相比的。重建进程议程是在德国举行的三次阿富汗问题国际会议上确定的。2001 年和 2002 年会议是在波恩举行的,2004 年会议在柏林举行。

从 2002 年到 2008 年期间,德国为阿富汗重建认捐了 6.4 亿欧元,即 7.6 亿美元的实物捐助。我们对该国重建努力采取一种真正的综合方法——包括军事、政治、民事、教育、文化和经济发展——因为我们坚信,全面方法是成功的关键。

在军事领域,德国是安援部队的最大部队派遣国。在安全部门改革方面,我们在提供国际援助方面发挥了带头作用,这些援助旨在建设、训练和武装一支合格的、专业化的全国警察部队,包括阿富汗边境警察和缉毒警察部队。自 2002 年以来,德国在重组阿富汗警察方面已耗资约7 000 万欧元。

在新一届德国政府领导下,我们将继续致力于阿富汗重建与和平。本着《波恩进程》的精神,我们支持联合国、阿富汗政府和联合王国筹备将于2006年1月召开的伦敦会议。我们期待着该会议取得实质性成果。

我要介绍对最近决议草案的口头修正。我们愿对 决议草案 B 部分执行部分第 5 段进行修正。该项修正 是由法国代表团建议的,并得到若干有关代表团的支 持。它丝毫没有改变该段实质性内容,只是为了确保 同关于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儿童的有关国际文书完全一致。

修正后的 B 部分执行部分第 5 段内容如下:

"对阿富汗非法武装团伙招募和使用儿童 兵表示关切,重申停止违反国际法使用儿童行为 的重要性,并欢迎阿富汗加入《儿童权利公约》 及其两项任择议定书"。

我希望该修正将被所有会员国接受。

最后,我愿通知大会,自决议草案公布后,下列国家已成为其提案国:亚美尼亚、伯利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佛得角、哥斯达黎加、厄瓜多尔、埃及、法国、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马达加斯加、马尔代夫、马里、毛里求斯、密克罗尼西亚、摩洛哥、尼加拉瓜、阿曼、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圣卢西亚、所罗门群岛、苏丹、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库曼斯坦、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和也门。

我们衷心希望该决议草案将获得其在大会一直 享有的共识。

主席(以英语发言): 秘书处有对决议草案 A/60/ L. 27 的口头修正案文,各代表团可索取。

法哈迪先生 (阿富汗) (以英语发言): 在 2001 年 12 月 5 日签署《波恩协定》四周年前一个星期的 今天,我们在此聚会。应该马上评价过去四年来阿富 汗出现的事态发展,并且评估我们面前的其余挑战。

就在两个月前,即 2005 年 9 月 18 日,数百万男 男女女不顾那些企图破坏政治进程的人的所有威胁, 参加投票,以选举他们在阿富汗国民议会和省议会的 代表。5 000 多名阿富汗男女为了行使其民主权利, 提名自己为候选人。由于妇女在已登记选民中占相当 多人数,在整个选举过程中,妇女的重大作用得到了 明确体现。此外,27%的国民议会代表将是妇女。的 确,妇女参与阿富汗政治生活的程度之高是前所未有 的。新选出的议会第一届会议定于下月召开,这标志 着阿富汗最近历史上的一个新篇章。

议会和省议会选举的结束是阿富汗朝向巩固民主迈出的又一大步,这是因为它发生在执行《波恩协定》下列规定之后:2002年7月召开紧急支尔格大会;2004年1月通过保障所有公民基本自由和平等权利的新《宪法》;2004年10月9日举行首次总统选举。

因此,我们现在已到达波恩进程政治议程的终点。在这方面,我愿代表我国政府感谢联合国、北约领导的国际安全援助部队、联军以及其它国际伙伴的坚定承诺和支持。

自从大会去年通过关于阿富汗问题的第 59/112A-B 号决议以来,我们在各个领域又取得了成果。在组建我国军队和警察方面继续取得长足进展。在2007 年年底之前建立一支兵力为 43 000 人的正规军方面我们已走上正轨。阿富汗国家军队继续与联军一道展开军事行动,在我国南部和东南部打击基地组织和塔利班。此外,大约有 3 万名国家警官正在努力改善全国的安全状况。

我们目前处于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复员方案)进程的最后阶段,有大约6万名前战斗人员已解除武装并复员。然而,圆满实现复员方案,要求完成该进程的所有三个阶段。我们已经成功完成了前两个阶段,对最后一个阶段,即前战斗人员重返社会,必须同前两个阶段一样给予极大关注。我们在按照有关方案解除非法武装团伙的武装方面也取得了进展。

阿富汗伊斯兰共和国继续在全国加强保护和促进人权。阿富汗独立人权委员会在阿富汗各地区进一步扩大活动。

此外,自去年以来,重返学校的儿童人数已从 400 万增加到大约 500 万。同样,从邻近国家返回的难民 人数也大大增加,表明我国大部分地区出现了相对和 平与稳定的局面。

尽管《波恩协定》的最后条款已经落实,但在阿 富汗仍然存在许多挑战。因塔利班、基地组织和其他 极端分子团伙的活动,阿富汗南部和东南部地区仍然 缺乏安全,这被视为对阿富汗稳定与发展的最大挑战。目前提交大会的关于阿富汗问题的决议草案第11 段,以及2005年8月12日秘书长关于阿富汗问题的 最新报告(A/60/224)都正确地反映了这一关切。

在此情况下,我们再次欢迎通过安全理事会 2005 年 9 月 13 日第 1623 (2005) 号决议。在该决议中,安理会将在阿富汗由北约领导的国际安全援助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到 2006 年 10 月。

最近在阿富汗发生的恐怖主义袭击事件凸显了 国际恐怖主义对我国和平、稳定和重建的持续威胁。 我国政府重申其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这一灾祸的 坚定承诺。在这一点上,请允许我重申在阿富汗成功 打击恐怖主义要求本地区各国作出真正承诺。

种植、生产和贩运麻醉品是阿富汗和平、稳定和 发展的另一个障碍。在这一方面,我国政府采取了消 除这一灾祸的重大步骤。建立禁毒部;制定一项全面 的《禁毒执行计划》;设立特别法庭,起诉从事麻醉 品非法种植、生产和贩运活动者;以及最后,创立缉 毒信托基金,所有这些都是我国政府为处理麻醉品问 题所采取的主动行动的一些例子。

我们很高兴在本年度实现了将罂粟种植减少21%的目标。我们还希望强调向农民提供其他谋生手段的重要性,以减少种植和生产鸦片的刺激。阿富汗仍然致力于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竭尽全力打击毒品的生产和贩运。在此情况下,请允许我强调,由于非法麻醉品贸易受需求驱使的性质,过境国和消费国需要采取新的步骤,有效遏制这一贸易。阿富汗绝不做毒品国。

贫穷、母婴死亡率、营养不良以及缺乏必要资源 提供适当保健,是阿富汗人民面临的其他一些挑战。 为解决这些问题,阿富汗政府制定了《阿富汗国家发 展战略》。该战略含有实现可持续减贫和长期经济和 社会发展的明确方法。《阿富汗国家发展战略》将正 式提交定于 2006 年 1 月底在伦敦召开的阿富汗问题 捐助者大会。国际社会持续介入阿富汗,对实现《阿 富汗国家发展战略》中所载目标是至关重要的。 我国政府希望强调,鉴于发展与安全之间的直接 关系,需要加快国家的重建和发展步伐。在这方面, 我国代表团强调国际社会以协调和持续方式继续提 供援助的重要性。

《波恩协定》的顺利完成不应意味着国际社会介入阿富汗工作的结束,相反,这应该是国际承诺新阶段的开始。在这一方面,阿富汗政府期待着阿富汗问题伦敦大会即将召开。会上,阿富汗政府和国际社会将加强它们之间的伙伴关系,并且在后波恩时期在《波恩协定》的成功基础上再接再厉。

在实现其余目标方面,波恩后时代阿富汗与国际 社会之间的接触应当以下述关键原则为指南:阿富汗 政府在重建进程各个方面的领导作用;需要在全国公 平分配资源;需要确保国际努力有助于建设长期能力 和可持续机构;最后需要确保各级政府透明度和问责 制。

最后,请允许我表示我国代表团真诚感谢德国代表团,特别是普洛伊格大使为起草摆在我们面前的这项阿富汗问题决议草案做出了不懈努力。此外,特别感谢贝亚特·马埃德尔·梅特卡夫女士和阿克塞尔·科伊希勒先生领导与各国代表团的磋商,最终顺利通过了该决议。我们也感谢为磋商做出贡献的各国代表团。

副主席加斯帕尔·马丁斯先生(安哥拉)主持会 议。

最后,让我借此机会也表示,我国代表团真诚感谢共同提出大会关于阿富汗问题决议的所有会员国。

戴维斯女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 我谨代 表欧洲联盟发言。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土耳其、克 罗地亚、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前南 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列支敦士 登、乌克兰及摩尔多瓦共和国赞同这一发言。

为扩大 2004 年总统选举的成就, 9 月 18 日议会和省级选举对阿富汗来说是一项重大成就和一个重要里程碑。对阿富汗人民而言,它们标志着在通往稳

定、安全与繁荣的道路上又迈出了一步。这些复杂而 富有挑战的选举的成功举行,证明了许多阿富汗和国 际人员与组织的辛勤工作。

我要代表欧洲联盟向通过行使投票权表示其决心的阿富汗人民表示钦佩。我也要赞赏联合国和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在引导阿富汗取得今天的成就方面所发挥的领导作用。在这样做的时候,我要再次表示我们感谢共同努力促成选举的所有组织,包括联合选举管理机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以及阿富汗和国际安全部队。

就欧洲联盟而言,它做出了相当大的贡献,派出了自己的选举观察团,也提供了技术援助和 6 000 万美元的财政援助。我们也欢迎北约正在为实现该国全国安全做出的贡献。许多欧盟成员国都向北约领导的国际安全援助部队派遣人员,并在该国各地管理省级重建队。

尽管在阿富汗取得了许多成就,特别是在过去一年取得了许多成就,但我们绝不能自满。前面还有许多挑战。国际社会必须保持,甚至还必须加强其在阿富汗的持续参与,以支持阿富汗当家作主,并促进能力建设,使下一阶段的改革取得成功。

1 月底将由联合王国、阿富汗政府和联合国联合主办的伦敦会议,将为重申国际社会对阿富汗重建的长期承诺提供一个论坛。会议的目的是要商定阿富汗政府与国际社会之间的一项新协定;该协定将以阿富汗当家作主为基础,并将协助提供下一阶段改革所需的国际捐助者支持。该会议还将使阿富汗能够制定阿富汗临时国家发展战略所设想的计划和优先事项。

11月16日于斯特拉斯堡签署的《欧洲联盟/阿富汗联合宣言》阐述了欧洲联盟对阿富汗的承诺。在该文件中,欧盟欢迎阿富汗自2001年《波恩协定》以来取得的巨大进展,强调了欧盟及其成员国在协助阿富汗执行其重建计划方面发挥的主导作用,在2002年至2006年期间总共认捐31亿欧元援助款。

《联合宣言》表明我们希望在《波恩协定》成功的基础上再接再厉,并确定阿富汗下一阶段重建的共

同优先事项。它现在将成为加强欧盟/阿富汗在广泛 领域,包括政治和经济管理、安全部门改革和司法部 门改革、禁毒、发展、人权、民间社会和难民回返、 教育和文化等领域的伙伴关系的基础。

安全部门改革也已经取得显著进展。有 79 000 多名军事和警察人员受到了训练,阿富汗军队现在也 更专业化、更负责、更加族裔均衡。欧盟重申需要在 这一部门取得更大进展。

关于司法部门改革,在通过基本立法、培训工作 人员以及恢复有形基础设施,包括法院和教养设施方 面取得了进展。与此同时,健全法治和巩固公平和公 正司法对创建一个稳定和平的阿富汗仍然很至关重 要,因此也需要持续的、协调一致的行动和投资。

欧洲联盟也欢迎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复 员方案)方面取得的进展,有6万多名男子加入了复 员方案进程。然而,前面还有重大挑战,因为目前重 点已经转移到解除非法武装团伙的武装上。欧盟支持 目前正处于试验阶段的联合国阿富汗政府新方案。

欧洲联盟依然重视保护人权,特别侧重于促进妇女和儿童权利。欧盟欢迎阿富汗当局目前在这方面所做的努力。我们依然关切不断出现的有关针对妇女和女童的暴力及贩运妇女和儿童的报道,我们欢迎阿富汗当局解决这一问题的努力。我们也欢迎妇女踊跃参加选举和在新的议会中有许多妇女代表。

欧洲联盟祝贺卡尔扎伊总统和阿富汗政府取得了将罂粟种植减少21%,即从2003-2004年的130000公顷减少到2004-2005年的104000公顷的重大成就。然而,毒品贸易仍然是阿富汗长期稳定、安全、发展及施政的最严峻挑战。它也破坏该区域稳定,并占流入欧洲街头的海洛因的近90%。

2006年及以后仍然需要持续减少罂粟种植、生产和贩运。因此,我们鼓励国际社会与阿富汗政府和阿富汗邻国进行更密切的合作,包括通过禁毒信托基金,支持阿富汗禁毒战略。欧洲联盟期待着阿富汗政府国家毒品管制战略出台。

最后,我要强调,欧洲联盟仍然承诺支持阿富汗 长期重建,并承诺与阿富汗政府和国际合作伙伴合作 努力建设一个繁荣、安全和持续发展的阿富汗。

阿克兰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由于在9月成功地举行了议会和省议会选举,阿富汗通过了波恩政治进程最后一个主要里程碑。我们希望,即将举行的新议会就职典礼,预示阿富汗继续走向可持续和平与稳定。

历史、文化、信仰和相互依存的关系,将巴基斯坦和阿富汗两国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10月8日发生悲惨的地震之后,兄弟的阿富汗向我们提供了慷慨和及时的援助,这体现了我们两国人民之间这种关系的精神。

我们赞扬阿富汗兄弟对和平、重建和发展作出了坚定承诺。一个和平和繁荣的阿富汗,符合巴基斯坦以及整个区域的最高利益。和平将使仍在巴基斯坦境内的 300 万阿富汗难民得以安全、尊严地返回。阿富汗经济复苏将加快我们两国之间已经开始的贸易和经济合作。阿富汗和平也将为中亚、南亚和世界之间的能源、原材料和商品贸易开辟最短的过境路线,为阿富汗、巴基斯坦和该区域所有国家都带来巨大经济效益。巴基斯坦和阿富汗都是经济合作组织成员。本月早些时候,巴基斯坦积极支持并热烈欢迎阿富汗加入成为南亚区域合作联盟成员。

巴基斯坦和阿富汗之间密切的双边关系的标志是经常进行高级别互访,在各领域逐步实现制度化和开展合作,以及过境贸易和双边贸易达到创记录水平。巴基斯坦还积极参与阿富汗重建。我国总理在今年7月访问喀布尔期间,承诺另外提供一亿美元援助。在与阿富汗政府协商后,将把这笔资金用于由阿富汗政府确定的项目。巴基斯坦先前在东京会议上认捐的一亿美元中,大约5000万美元已用于人道主义援助、基础设施、保健、教育和运输部门等项目以及国家机构能力建设。巴基斯坦还正在一些领域,包括外交、司法、警察、禁毒、农业、海关和银行等领域,为阿富汗官员提供培训。一份与巴基斯坦对阿富汗重建所

作的贡献有关的简要概览正随同我的发言稿一起分 发。

要维持阿富汗在过去十年期间取得的进展,需要国际社会继续支持,以克服阿富汗面临的其他种种严峻挑战——恐怖威胁,麻醉品、毒梟、军阀、非法武装集团、阿富汗军事部队重返社会、机构发展、法治与司法部门改革、反腐、促进民族和解、阿富汗难民安全和有秩序地回返、人权、以及最重要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和重建。计划于明年年初在伦敦举行的会议,应重申国际社会支持阿富汗国家建设的波恩后阶段。联合国必须继续在阿富汗稳定和发展方面发挥关键作用。

今天审议的决议草案 A/60/L. 27 广泛概述了阿富汗局势。我们感谢德国代表团协调了拟定该决议草案的工作,并由京特·普洛伊格大使作了介绍。巴基斯坦是该草案提案国,我们希望该草案将以协商一致的方式获得通过。

不安全依然是对巴基斯坦稳定和重建的严重挑战。我们谴责最近在阿富汗境内的袭击行动。造成不安全的因素不少也很复杂——恐怖分子和极端分子、犯罪活动以及非法生产和贩运毒品,此外还有贫穷、失业和就业不足等长期问题。在加强安全方面,阿富汗政府必须继续得到国际安全援助部队和持久自由行动联盟的支助。巴基斯坦支持国际部队在阿富汗的存在,并支持在必要时加强其兵力。直至充分恢复和平与稳定以及一支自立的阿富汗国家军队能够承担维护国家安全的全部职责。

就巴基斯坦而言,我国坚定地发动了一场战役,以消灭在边界我国一侧的"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分子,并制止非法跨界流动。阿富汗/巴基斯坦/美国三方委员会协调了这场合作战役。我们在边界沿线部署了75 000 名兵员并设立了700 个哨所。此外还增加了4 000 名兵员,在议会选举筹备阶段执行阻击任务。我们还建议为部分边界建造围墙,以尽量减少非法流动的机会。

我要回顾,巴基斯坦行动击毙或抓获了 700 多名 "基地"组织和塔利班恐怖分子。由于我们的努力,

"基地"组织的大部分指挥和控制结构已被摧毁。但不幸的是,我们的部队在这些行动中有200多人伤亡。因此,十分令人失望的是,秘书长的报告未提及巴基斯坦的这些努力和牺牲。我要在此指出,巴基斯坦在与阿富汗接壤边界上部署的兵力为75000人,远远超过阿富汗境内的国家和国际军事存在的总兵力。

麻醉品依然是阿富汗境内严重和普遍的问题。最近的调查表明,必须开展更多的工作,消除对安全和发展的这一挑战。推广替代生计,是摆脱以毒品为基础的经济的关键。现在需要直接向农民提供更多的援助,以此作为抑制罂粟种植的手段。此外还必须作出努力,减少目的地国家的毒品需求,并打击非法贩运毒品前体的活动。为了协调禁止麻醉品和前体化学品流通的努力,设立了由阿富汗、巴基斯坦和盟军部队官员组成的禁毒工作组。

巴基斯坦继续期待着仍由我国收容的300万阿富 汗难民安全和不失尊严地自愿返回。我应该指出,我 们是在没有得到任何可观的国际援助的情况下收容 这些难民的。他们有序地返回,有效地重返社会,将 有助于阿富汗和整个区域的稳定。在这种情况下,需 要更多的国际援助,包括延长由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 专员办事处主持的巴基斯坦境内的阿富汗难民自愿 遣返方案,该方案定于明年3月结束。

2005年2月至3月对居住在巴基斯坦的阿富汗人进行的人口普查数字突出表明,需要进行协调努力,以提高阿富汗吸收回返者的能力,为此,除确保安全外,还应执行创造就业机会的重建计划以及提供土地和住所。我们支持并赞赏高级专员安东尼奥·古特雷斯最近的呼吁,即把遣返难民的需要纳入将在即将举行的伦敦会议上审议的发展计划之中。国际社会还必须帮助巴基斯坦开展受难民影响地区的复原工作。

要在阿富汗取得成功,就需要作出长期承诺和制定全面战略,以解决各种安全、政治、经济和社会问题。正如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所指出的,即便没有暴力叛乱的负担,阿富汗的重建也面临着种种确实非常艰巨的挑战,包括普遍的毒品经济以及一些社会和经济指数为世界最低。

对波恩协定后议程的讨论,为阿富汗和国际社会进行广泛对话提供了独特机会。巴基斯坦愿意在该进程中发挥其应有作用。我们敦促国际社会奋力贯彻始终,直至阿富汗实现持久和平与更大繁荣。

班克斯女士(新西兰)(以英语发言):新西兰高兴地成为关于阿富汗的决议草案(A/60/L.27,A和B)"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和为饱经战祸的阿富汗的和平、正常状态及重建提供紧急国际援助"的提案国。

新西兰赞扬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和会员国在帮助阿富汗恢复和平与稳定方面所作的贡献。

新西兰欢迎并祝贺阿富汗人民在执行《波恩协定》方面取得了进展,特别是9月18日成功举行了选举。

自 2001 年以来已取得很大成就,尽管在阿富汗人能够满怀信心地展望未来之前仍有许多工作要做。新西兰期待着参加将于明年1月在伦敦举行的阿富汗波恩进程后会议以及关于国际社会在阿富汗的作用的讨论。我们是一个小国,但我们将继续发挥我们应有的作用。新西兰承诺支持阿富汗政府恢复阿富汗和平与安全及使所有阿富汗人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进一步进展的努力。

新西兰自 2001 年以来对阿富汗的捐款及其对 2006 年 6 月的承付款超过了 1.1 亿新西兰元。这些捐款采取的是安全援助和发展支助的形式。自 2003 年 9 月以来新西兰一直派部队参加巴米扬省的省级重建队。

新西兰的发展援助侧重于由非政府组织和联合国各机构实施的项目或方案。我们正在支持施政、人权和可持续的农村生计。我们还为巴米扬省警察提供训练。

针对解决阿富汗鸦片生产问题的需要,我们最近向禁毒信托基金捐款 50 万美元。我们希望阿富汗政府能够帮助本国农民减少他们在经济上对种植罂粟的依赖,办法是确保安全和加强地方施政,同时促进农业多样化和增加替代性可持续创收活动。

新西兰鼓励阿富汗政府继续处理人权领域的关切,特别是妇女权利。女性参加9月选举的水平标志着一次重大成功。女候选人积极参加了在下院为妇女保留的68个席位的竞选。结果显示,即使没有配额制度,许多人本来也会当选。我们希望该次选举巩固了妇女对阿富汗政治生活的参与。新西兰继续支持阿富汗独立人权委员会的工作。

国际社会必须保持其对阿富汗的承诺。在阿富汗,卡尔扎伊总统政府仍然面临重大挑战。加强喀布尔以外的安全,是实现阿富汗政治稳定的关键因素。帮助阿富汗实现恢复符合我们所有人的利益,这不仅是为了阿富汗人民的福祉,也是因为一个稳定和不断发展的阿富汗可为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贡献。

森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 我要感谢大会主席安排此次重要的关于阿富汗的辩论,它使会员国有机会在大会讨论这一关键问题。因此,我们对于有机会参加有关议程项目下的讨论表示欢迎。

阿富汗的民主变革速度以任何标准看都是显著的。阿富汗顺利实现了民主道路上的里程碑——举行了具有历史意义的总统选举,第一部宪法生效,最近则举行了完全民主的议会选举,这是阿富汗公民和领导人的勇气和信念的证明。

就在上周,收到了对议会和省议会选举最终结果的确认,从而标志着波恩进程的圆满完成。我们祝贺阿富汗人民成功举行了这些选举,这是阿富汗在建设和平、稳定和繁荣的社会的道路上的一个重要阶段,它再次充分显示,阿富汗人民选择了非暴力和民主的生活方式,阿富汗愿意发展成为一个民主国家,致力于个人权利、法治、开放的社会以及开放的政体。

印度总理曼莫汉·辛格先生在 2005 年 8 月访问喀布尔期间重申,印度支持一个主权、民主和繁荣的阿富汗,他表示,印度愿意继续为阿富汗的重建工作作出贡献,包括通过加强阿富汗的民主机构作出这种贡献。访问期间,我国总理和前国王查希尔·沙阿一起参加了新建立的阿富汗议会大楼的奠基活动。目前,议会大楼的建设资金是由印度提供的——这是印度致力于阿富汗民主的一个表现。

同往年一样,印度仍是大会关于阿富汗的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我们认为,决议草案平衡地概述了阿富汗局势。除其他事项外,决议草案呼吁阿富汗政府继续应对基地组织成员、塔利班和其他恐怖主义或极端主义团体,特别是毒品贸易所固有的犯罪暴力行为对阿富汗安全与稳定构成的威胁;赞同秘书长的报告中所阐述的阿富汗政府与国际社会在"波恩后进程"中合作的主要原则;喜见阿富汗政府准备拟订一项临时国家发展战略,以供在定于2006年1月于伦敦举行的会议上审议。届时,国际社会与阿富汗政府还预定达成一项新协定。

我借此机会感谢德国代表团发起和协调这个决议草案。我们认为,这个决议草案通过突出强调国际社会对在阿富汗发展的政治、安全、经济、社会和其他关键领域中取得的进展的评估,以及通过提请注意需要给予更多注意的那些领域,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我们不反对决议草案的各协调员把其两部分,即关于和平与安全问题的部分和关于重建和人道主义问题的部分合并为一项提交大会第六十届会议的关于阿富汗局势的全面决议草案的计划。

就在上周,即 11 月 23 日,在阿富汗参与扎兰季-德拉拉姆公路项目建设工作的印度边界道路组织的一名雇员库蒂先生被他的绑架者残暴杀害。库蒂先生与三名阿富汗国民一道在 2005 年 11 月 19 日被塔利班绑架。我们强烈谴责这种杀害一名无辜者的不人道的残暴行径。塔利班及其支持者要对这个令人愤慨的行动的后果负责。我们希望,将迅速将凶手绳之以法。印度边界道路组织正在阿富汗参与建造一条公路,这条公路对阿富汗的发展和阿富汗人民的福祉至关重要。实在难以想象的是,有人会反对这样做并威胁参与这项工作的人的安全。

库蒂先生和其他发展和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死 亡所反映的最近暴力升级,突出表明了"基地"组织 的残余、塔利班和其他恐怖分子和极端分子对阿富汗 的安全和稳定继续构成的严重威胁。秘书长的报告 说: "今天,阿富汗所面临的不安全程度,是塔利班被赶走以来从未见过的,南部以及东部部分地区尤其如此。非阿富汗分子在安全环境中的影响日益加大,这尤其令人关切。"(A/60/224,第60段)

阿富汗常驻代表正确地称之为对阿富汗的稳定和发展的主要挑战。

有明显的迹象表明,此类分子继续从阿富汗南部和东南部各省的边界外获得支持和庇护。对这种破坏稳定行动作出国际反应是非常必要的,但这种反应不能只限于实地作战行动。同样必要的是坚决地打击支持这些人的筹资活动、庇护所、训练营和网络。

还要补充说,阿富汗的历史悲剧是卷入了帝国时代的大游戏中。不幸的是,这种游戏在冷战时期,以及随后在为中亚能源而进行的角逐中以不同的形式继续进行。今天,这种大游戏已经化为为再次支配棋盘的西边和东南边而进行的小游戏,而这种小游戏现在阻碍着阿富汗国家的巩固。因此,有必要确保为打击"基地"组织和塔利班而进行的国际合作保持其战略性,而绝不能倒退为暂时性或战术性的。

我们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在 2005 年的世界首脑会议上通过的成果文件呼吁各国"不要组织、资助、鼓励恐怖活动,不为恐怖活动提供训练或其他支助,并采取适当措施确保本国领土不会被用来进行此类活动"。(第 60/1 号决议,第 86 段)

令人遗憾的是,只能以其最弱遵守者的意向检验合作 性多边主义的功效。

印度继续致力于实现建立一个主权、稳定、民主和繁荣的阿富汗的目标。这样一个阿富汗对在该区域实现和平、安全和稳定是必要的。在印度总理最近访问阿富汗期间,他和哈米德·卡尔扎伊总统谴责了全球恐怖主义对民主构成的威胁,并宣布,不能与进行恐怖活动的人妥协。他们重申致力于合作,以确保阿富汗永远不再成为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的庇护所。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本月早些时发表的 2005 年《阿富汗鸦片调查》显示,自 2001 年以来

阿富汗的罂粟种植首次减少,专用于毒品作物的土地面积减少了相当可观的 21%。种植减少是意义重大和令人鼓舞的,这是阿富汗农民遵守政府的反种植号召或根除政策的结果。令人遗憾的是,阿富汗在鸦片生产中所占的份额仍然很高。在 2005 年,阿富汗在世界总产量中大约占 87%。

印度继续对阿富汗境内的毒品种植、生产和贩运,以及它与犯罪和恐怖主义网络的联系深感关切。这种现象只会起破坏阿富汗政治和经济重建的作用,并有可能给该区域和其他区域造成危险的影响。根据处理阿富汗毒品问题的牵头国联合王国提出的要求,印度同意为最近设立的禁毒信托基金捐款。我们还表示同意执行一个社区发展试验项目,以使农民放弃罂粟种植。

印度和阿富汗有着传统的友好关系、共同的历史、很多共同的传统和持久的文化联系。在过去三年中,我们的双边关系与合作更加密切。在与阿富汗政府的伙伴关系中,我们实施了一个重要的重建援助方案。印度自 2002 年以来的目前承付款已超过 5.5 亿美元,成为阿富汗重建的六个最大捐款国之一——这对一个非传统捐助国来说是相当大的努力。印度在与阿富汗政府合作下,开始在广泛的部门,包括水力发电、公路建设、农业、工业、电信、信息和广播、教育和保健等部门中执行项目。阿富汗政府把这些领域确定为优先发展领域。在我们的援助方案的下一阶段中,我们计划把重点放在执行以社区为基础性的、酝酿阶段较短、并对社区生活有直接、迅速和具体可见的影响的小规模发展项目上。

我们与阿富汗进行合作是因为我们渴望看到阿富汗作为一个强大、统一、独立和繁荣的国家崛起。 我们希望看到中央政府充分巩固其权力。我们在重建 和其他部门中做出的努力旨在促进统一与和解。印度 总理在访问阿富汗时说:

"印度有幸成为阿富汗所选择的道路上的伙伴。因此,我是以这样一种非常满意的心情回到这里:我们两国正在携手工作以加快社会经济发展的步伐并加强阿富汗政体的民主基础。"

我们在大会堂外摆放了题为"重建阿富汗——印度的参与"的小册子和光盘,介绍了印度援助阿富汗的概况,以便那些可能感兴趣的代表团索取。

小泽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 我们对这个议程项目的审议是非常及时的,特别是因为在9月18日举行的国家议会和省议会选举的结果刚刚得到确认。选举的成功是一个令人感到放心的迹象,表明阿富汗在冲突后过渡和波恩进程的完成方面已经达到了一个最终和最重要的里程碑,即一个新议会就职。

象安全理事会在上星期三发表的主席声明中所 强调的那样,这个非凡的成就清楚地表明阿富汗人民 坚定地致力于实现自由和民主。日本作为在安全理事 会中进行的有关阿富汗问题的讨论中的牵头国,欢迎 阿富汗人民的这种意愿的明确表达。

然而,阿富汗继续面对的挑战仍然相当艰巨。在 这方面,我们想强调三点。

第一,关于当家作主的重要性。随着波恩进程的完成,阿富汗将翻开其历史新篇章,开始作为一个独立和民主的国家进行国家建设。我们认为,在这个新阶段中,至关重要的是,阿富汗继续以一种更强烈的当家作主意识和精神应对该国和该国人民所面临的广泛挑战。因此,我们特别赞扬阿富汗人在制定国家发展战略方面所作的努力,这些努力证明他们拥有国家自主权。

在强调国家自主权时,我们应指出两点。第一,必须以尊重和鼓励这类由阿富汗人作主的努力和由阿富汗人领导的进程的方式。提供国际援助和支持。在这方面,十分需要对机构建设和人力资源发展的支持,这种支持极为重要。第二,阿富汗自主权不应意味着降低对阿富汗的国际援助水平,也不应被用作这样做的借口。继续迫切和大量需要重建援助。特别是,正如阿富汗当局强调的那样(而且我们同意其评估),社区发展和基本基础结构是重要领域,在巩固阿富汗和平中应获得十分重要的优先地位。

日本坚定地承诺继续努力与阿富汗当局和各社 区以及国际捐助界其他成员合作,援助阿富汗今后阶 段的重建工作。 我们要强调,为使国际社会对阿富汗的支持和援助充分和一致,一个适当的波恩后合作框架至关重要。在这方面,我们赞赏阿富汗和联合王国政府积极主办定于明年一月举行的伦敦会议。现在,关于一项阿富汗协定的重要讨论正在进行。这一条约是会议的预期成果,将涉及诸如安全、施政、经济与社会发展和禁毒努力等重要问题。还正在讨论建立一个适当的援助监测和协调机制的提议。

日本将继续积极参与这些讨论,以就一个有效 的、将有助于实现我们共同目标的波恩后合作框架达 成协议。与此同时,我们鼓励国际社会加快努力,制 定将成为这项条约一部分的基准。

我的第三点涉及安全。尽管 9 月成功举行了议会和省议会选举,但正如最近针对国际安全援助部队的袭击事件再次显示的那样,阿富汗的安全局势继续令人严重关切。一个明显的危险是,持续不安全将破坏重建与发展进程。因此,在完成波恩进程之后,国际社会决不能减少其在政治和安全领域的承诺。日本已采取必要措施,以确保其正在为"持久自由行动联盟"提供海上支助的自卫队船只继续活动,该联盟正与国际安全援助部队一道帮助改善阿富汗境内安全。

然而,我们重申,我们坚信确保安全的首要责任 在于阿富汗人,反映了阿富汗人当家作主。这将要求 他们坚定地努力推进安全部门改革。作为援助阿富汗 境内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的牵头国,日本 欢迎该国完成解除武装和复员工作。我们认为,这一 壮举是全世界最近冲突后局势中此种努力的最成功 和最全面典范之一。

然而,显然需要在安全部门改革领域加倍努力。 此种努力应包括使被解除武装的士兵重返社会、加强 阿富汗安全部队和进一步解散非法武装团伙。在这方 面必须认识到,在解散进程和诸如司法部门改革、禁 毒活动和社区发展等其他努力之间存在联系。不用 说,需要适当协调各种努力,以便在这一重要领域取 得具体成果。 最后,我们要表示高度赞赏德国代表团提交了决议草案。该草案含有我国政府对阿富汗波恩后进程的前进方向的想法。作为草案提案国,我们坚决支持它。

汉内松先生(冰岛)(以英语发言): 我作简短发言,以表示冰岛继续支持阿富汗重建。同往年一样,冰岛是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影响和为饱受战祸的阿富汗的和平、恢复和重建提供紧急国际援助的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在签署历史性的《波恩协定》近四年之后,我们看到协定设想的政治进程结束了。9月18日举行的议会选举和省级选举在阿富汗30多年中是第一次,标志着阿富汗在通往恢复、和平与稳定的道路上迈出了重要一步。我们赞扬所有有关各方在组织和保障选举方面所发挥的作用。最后结果得到了确认,新当选的代表将于下月在人民院就职,我们为此祝贺阿富汗人民。我们要特别祝贺当选的阿富汗妇女。阿富汗妇女全面参与政治制度以及国家的公民、经济和社会生活必须是一个优先事项。

在国际援助下,阿富汗在稳定方面取得了实质性 进展。然而,民主选举是在持续不稳定的安全环境中 进行的。我同意印度大使几分钟之前就这一严重安全 局势所说的话。我们谴责阿富汗境内针对平民和国际 工作人员、旨在破坏民主进程的袭击事件。在这方面, 我们对阿富汗变得更加依赖麻醉品生产和毒品贩运 感到痛心。的确,大会在摆在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中 对这一事态发展深表关切。

冰岛将继续按照有关其文职维和人员安全的要求,帮助阿富汗人民——包括通过国际安全援助部队——进行重建和努力恢复正常。

我同意日本大使刚才就阿富汗国家自主权的重要性所作的发言。然而,阿富汗继续需要全面和协调的国际支持,以使其能够获得国际社会正式成员的地位。在这方面,冰岛打算继续发挥应有的作用。

尤尔女士(挪威)(以英语发言):挪威欢迎阿富汗成功举行议会和省级选举。又过了一个里程碑。民

主的体制基础日益坚固。尤为令人鼓舞的是看到当选 代表具有族裔、意识形态和职业多样性,以及妇女具 有极大代表性。

国际社会对阿富汗进一步发展的长期承诺仍然 至关重要。由于最近的选举是波恩进程的最后一个里 程碑,现在重要的是要为今后的工作建立一个牢固 的框架。挪威期待着明年 1 月在伦敦与阿富汗当局 和国际社会讨论前进方向。联合国在波恩进程中发 挥了重要作用,我们希望它在下一阶段将继续这样 做。

脆弱的安全形势仍对稳定与发展构成威胁。需要合格和高效的武装力量、警察和司法部门,以迎接安全挑战。阿富汗自己掌握这些进程是不可或缺的。与此同时,国际社会必须为安全部门改革提供实质性支持。挪威正在德国牵头的警察项目下,加大对训练阿富汗警官的援助力度。我们还在打击非法毒品生产方面提供法律建议。

安全形势表明,仍需要国际安全援助部队(安援部队)。安援部队正在扩大其行动范围。挪威的优先事项与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的政策是密切一致的。我们仍然致力于通过向驻喀布尔安援部队派兵,以及我们对阿富汗北部梅马内的省级重建队的领导来维持在阿富汗的军事存在。我们正在增加向安援部队的派兵,而且应北约要求,我们正在提供 F-16 空中支援。

毒品经济也是一个重大挑战。阿富汗政府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合作,今年在减少罂粟种植方面采取了重要步骤。挪威赞赏联合王国在打击阿富汗毒品经济方面所发挥的带头作用,并将继续为这些努力提供援助。我们必须采取促进替代性生计、执法和信息活动的全方位和协调一致的做法。仅仅对阿富汗的罂粟种植者施加压力将无法解决问题。在打击毒品的斗争中,我们越小程度地疏远阿富汗人,效果就越好。我们必须履行我们就替代性生计所作的承诺。挪威正在加强对阿富汗各项禁毒倡议的支持。打击毒品经济应当是我们所有人的当务之急。

今年又发生了若干起针对包括联合国人道主义 援助人员在内的平民的袭击。在冲突中将人道主义工 作人员作为目标是不能接受的。需要采取协调一致的 努力,以遏制这一有悖国际人道主义法最基本原则的 趋势。

阿富汗在发展活动方面当家作主是至关重要的。包括省级重建队发展努力在内的发展努力的优先次序必须与阿富汗政府的优先次序相一致。地方一级在规划和确定优先次序过程中也应当透明。必须增强地方当局的能力,以便它们能够更好地提供基本服务和长期发展。这是一个说明省级当局的作用和职责,以及确保必要筹资的问题。当具有明确作用和职责的地方民主机构建立起来,并授权处理这些需要时,发展的平台就会到位。

阿富汗正受到过去二十多年武装冲突中实施的 侵犯人权行为的遗留影响。正义、和平与民主不是相 互排斥,而是相辅相成的目标。为了建设可持续和平 与稳定,阿富汗人民必须面对过去的大规模侵权行 为。受害人、犯罪人和其他利益有关者之间必须实现 和解。因此,旨在建设和平与和解的适当的过渡司法 战略将需要扩展到法院以外的很多领域。一个行使职 责和完全可靠的司法系统是关键。这可能是所有任务 中最复杂的一项。我们欢迎意大利在这方面带头作出 的努力。

挪威欢迎在人权领域取得的进展,以及阿富汗独立人权委员会的工作。该委员会题为《呼唤正义》的报告,以及阿富汗的《和平、正义与和解行动计划》是重要的前进步骤。该《行动计划》承认,任何建设和平与正义的机制必须在所有本国利益有关者积极和切实的参与下实施。不久将任命一个新的人权委员会。重要的是,要确保任命过程符合《巴黎原则》,以及未来的委员会是独立、专业和高效的。

然而,仍有更多工作要做。继续努力处理包括过渡司法在内的人权问题的主要责任在于阿富汗政府。 必须允许妇女参与重建和建设和平进程的各个方面。 《宪法》的各项规定必须在所有立法和司法实践中得 到反映。最近在言论自由方面的事态发展让人感到关切。基本人权必须是阿富汗司法系统赖以建立的一个支柱。

阿富汗是挪威援助的主要接受国之一,也是我们 发展合作的伙伴国之一。挪威大力支持联合筹资机 制,以期提高阿富汗的自主权和加强捐助者的协调。 只有通过加强阿富汗政府,而不是让其靠边站,才能 实现阿富汗的领导作用。

我们欢迎阿富汗当局为草拟《阿富汗国家发展战略》和《阿富汗契约》文件正在开展的工作。这项工作将成为伦敦会议讨论阿富汗前进道路和未来国际援助的基础。我们期待着参加这些讨论,并重申对阿富汗的坚定承诺。我们对阿富汗的援助是着眼于长期的。

扎里夫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 请允许我对秘书长内容翔实和全面的报告、其坚定不 移的承诺,以及他和他的特别代表为巩固阿富汗和平 与稳定所发挥的核心作用表示我们的感谢。

9月18日举行了议会和省议会选举,这标志着波 恩进程的结束,并且是阿富汗人民显示他们对自己国 家稳定和民主的未来的坚定承诺的又一次机会。

秘书长最近关于阿富汗问题的报告突出了经济和社会领域若干有希望的改善。此外,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面也报告了令人鼓舞的进展。阿富汗还建立了新的专业国家军队和警察。这些事态发展,连同在建立新司法系统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阿富汗政府通过了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首份报告让人有理由相信,该国正在朝着正确的方向前进。它们还表明,阿富汗政府在恢复和重建努力方面拥有越来越大的自主权。阿富汗政府需要将这种国家自主权扩大到国家施政的各个领域。

尽管取得了这些引人注目的成就,但仍然有很多 工作要做。阿富汗的安全形势以及鸦片生产和贩运毒 品所造成的威胁继续令人严重关切。"基地"组织和 塔利班发动的恐怖主义袭击次数增多,再加上普遍存 在的毒品经济,导致出现了令人担忧的挑战,这些挑战严重破坏安全,从而阻碍该国重建。

针对发展援助人员、人道主义人员和联合国人员 的暴力与恐吓行为继续存在,这是另一个需要彻底解 决的极其严重问题。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谴责阿富汗境 内持续发生的令人发指的恐怖行为,并完全支持阿富 汗政府改善该国安全局势的努力。

阿富汗境内麻醉品的种植和生产及贩运给该国的政治和经济重建造成了不利影响,破坏了整个区域,尤其是邻国的稳定与安全。此类活动仍然有增无减。阿富汗仍然是世界上最大的鸦片供应国,其鸦片产量占世界鸦片总产量的87%。

我们有充分的理由相信,麻醉品的生产和贩运是导致阿富汗境内不安全的其他威胁——恐怖主义、有组织犯罪和大多数其他暴力与犯罪活动——的根源。因此,对这个问题的处理应当列在阿富汗政府和国际社会解决该国安全与重建挑战所有努力和行动议程的优先位置。

我们欢迎并坚定支持阿富汗政府迄今为控制麻醉品威胁而采取的重要而真诚的步骤。然而,我们同意秘书长的看法:要对付这一威胁就需要长期的规划和一项多层面的战略,阿富汗在制订与执行该战略时必须与国际社会密切合作。我们还认为,在该国维持最广泛军事存在的国家负有预防和应对这一威胁的特别责任。

此外,尽管阿富汗政府的某些努力导致一些传统 上以鸦片生产闻名的地区减少了鸦片种植量,但在毗 邻我国的地区,尤其是在法拉省,鸦片种植量却增加 了。事实上,尽管我们采取了代价高昂的行动,来自 阿富汗的贩毒活动却有所增加。

我们认为,摆脱这一威胁所造成的局面的最佳办 法很大程度上在于加快阿富汗所有领域的重建,因为 鸦片种植是许多阿富汗难民的主要收入来源。因此, 国际社会还应该加倍努力,为阿富汗的重建与复苏提 供帮助。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正在这方面发挥作用。伊朗参加了阿富汗境内的各种基础设施活动,包括道路修建、人力培训、电力项目、人道主义事务和许多其他项目。

此外,过去三十年来,由于收容了将近300万名阿富汗难民,伊朗承担了巨大费用。我们真诚希望,阿富汗的新状况将有利于阿富汗难民更有希望地返回原籍国。我们认为,必须及时而充分地实施伊朗、阿富汗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达成的三方协议以及其他有关安排,以帮助实现阿富汗难民的有意义和有尊严地回返。伊朗随时准备与阿富汗政府和国际社会充分合作,以实现这项目标。

阿富汗人民和政府现在正迈向该国历史的又一个重要篇章,这就是波恩后时期。以联合国为首的国际社会应该继续以协调的方式,向阿富汗政府和人民提供支持。我国政府随时准备在这方面提供毫无保留的合作。

我们欢迎并支持秘书长最近报告中阐述的阿富 汗政府与国际社会在波恩后进程中彼此合作的重要 原则,包括阿富汗在重建进程中发挥主导作用、在全 国各地公平分配国内和国际重建资源、开展区域合 作、进行持久的能力和体制建设、打击腐败、促进透 明与问责制、宣传和参与以及联合国持续发挥中心作 用。

我们认为,取缔麻醉品以及让难民安全、有秩序 而自愿地回返,是需要一并考虑的其他两个同样重要 的关键要素。

最后,我要重申我国坚定不移地决心帮助阿富汗政府和人民努力克服前面的艰巨挑战。为此,我国代表团已加入文件 A/60/L. 27 所载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行列。

洛克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 加拿大高兴 地借此机会在大会上就阿富汗局势发言,并表示我们 感谢秘书长提交了其最近报告。 该报告适当肯定了阿富汗取得的重大进展。它突出强调阿富汗政府与国际社会已经建立了稳妥和建设性的伙伴关系,而联合国在这方面发挥了中心作用。它还适当肯定了阿富汗人民在过去的艰难岁月中一再表现出的勇气。阿富汗人民也许最近通过在选举中投票这一简单的行动,显示出了他们的这一勇气。

但是,迄今所取得的稳步进展不足以成为自满的 理由。建设一个具备施政能力的国家的基础结构需要 时间,因此我们都必须加倍努力。加拿大决心继续坚 定开展努力。令我们感到非常自豪的是,我们与阿富 汗人民及其许多盟友开展了协作。加拿大在参与阿富 汗境内活动的时候,利用了我国政府所有部门的资源 和专门知识,尤其侧重于国防、外交与发展方面。

加拿大正在阿富汗南部发挥重大作用。我们在坎大哈省设立了一个多学科省级重建队。2006年2月——仅仅两个月之后——加拿大将在坎大哈省部署一个工作队和旅总部,这将使在阿富汗南部的加拿大人员人数达到大约2000人。加拿大人充分意识到,在从事这些努力的时候,必定要作出巨大的牺牲。就在上个星期,我们在坎大哈省痛失了我们的一位军人。

但是,我们的承诺不变。阿富汗的重建现在正进入一个新的阶段。现在是巩固成果,规划前进道路的时候了。在这方面,请允许我简要地谈谈两个问题: 首先是新的进展基准的制定与执行;第二是加强我们伸张正义的决心。

就第一个问题而言,阿富汗政府本身正在主导与国际社会订立新协定,确定各项基准和作出相互承诺的进程。加拿大支持订立这项阿富汗协定以及国家发展战略,认为它们是确保维持前进势头的重要工具。我们欢迎将安全、施政与发展确定为这一协定的主题,并将禁毒作为贯穿所有其他领域的问题来对待。

我们将积极参加目前为筹备于明年初举行伦敦 会议而进行的讨论,届时将启动上述协定和战略。

另一个即将举行的重要会议,就是定于下月在喀布尔举行的区域经济合作会议。阿富汗的各邻国显然

是其未来稳定与繁荣的关键。我们鼓励阿富汗的区域 伙伴充分参加这次会议,查明扩大合作的具体方面并 承担起促进安全的更大责任。

(以法语发言)

我的第二点涉及到我们对司法的承诺。我们都必须一道努力,确保那些想破坏阿富汗稳定者、诉诸暴力以阻碍进步者、参与非法活动以及不尊重人权或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律——尤其是攻击援助人员——者,得到适当的处理。为此,必须在几个方面采取措施,不仅利用阿富汗保安部队,而且还采用非军事手段。这包括建立有效的司法机构并执行一项多方面的过渡时期司法战略。

从这一点出发,加拿大支持阿富汗当局正与阿富 汗独立人权委员会密切合作而展开的工作,以制订一 项全国过渡时期司法战略。我们高兴地注意到,该战 略草案设想建立纠正过去非正义现象的广泛机制,从 详细评估公务员制度到结束有罪不罚现象。显然,在 阿富汗如同在任何其他地方一样,正义是持久和平的 先决条件。

(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要就在巩固阿富汗持久和平中发挥中心 作用的联合国最后谈一点看法。必须赋予联合国阿富 汗援助团必要的能力和支持,以使其在复杂和不断演 变的环境中完成其任务。这包括确保拨出资源以支持 波恩后阿富汗协定和国家发展战略,其中包括监测与 协调努力。加拿大随时准备以任何可能的方式提供援 助。我们期待着即将在伦敦展开的讨论。

最后,我再次表示加拿大及加拿大人民对阿富汗 繁荣与稳定未来的坚定承诺。

张义山先生 (中国): 我谨代表上海合作组织发言。阿富汗是上海合作组织的近邻,与上海合作组织 成员国都保持着友好关系。阿富汗局势的发展变化与 上海合作组织所处的地区形势紧密相关。

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一直密切关注阿富汗和平 重建进程。我们高兴地看到,目前,这一进程取得了

积极进展。政治上,阿富汗颁布了新宪法,成功举行了总统和议会选举,为国家稳定奠定了政治基础;经济上,阿富汗有效利用国际援助,发掘自身资源,致力于战后重建。去年经济增长 20%,成绩令人瞩目;安全上,阿富汗国民军和警察部队组建顺利,开始独立承担地方治安工作,在反恐和禁毒方面也作出了积极努力。在对外关系方面,阿富汗寻求国际合作,顺利完成波恩进程,同时重视发展同邻国的友好合作关系。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对阿富汗政府和人民取得的成就表示衷心祝贺。

当然,阿富汗目前仍面临不少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阿富汗安全形势还没有完全稳定下来,经济重建依旧任重道远,毒品生产和走私问题尚未明显好转。

近几个月来, 塔利班和其他极端分子的恐怖活动 明显增加, 我们对此感到严重关切。

上海合作组织认为,阿富汗要实现长治久安和社会经济的全面发展,首先要抓稳定,促发展。我们欢迎建立一个没有恐怖、战争、毒品和贫穷的稳定的阿富汗。民族和解对持久、全面地解决阿富汗冲突至关重要。

其次,要营造一个友善和合作的周边环境,在"喀布尔睦邻友好合作宣言"框架下同各邻国保持友好关系,开展广泛合作,寻求互利共赢。

第三,要继续寻求在联合国主导下的国际社会的 支持和帮助。

上海合作组织认为,阿富汗实现和平、稳定和发展符合阿富汗人民的利益,也符合本地区各国乃至全世界的共同利益。国际社会应尊重阿富汗的主权、领土完整和国家统一,尊重阿富汗人民自主选择的社会制度和发展模式,不干涉其内部事务,为阿富汗社会经济的正常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条件。国际反恐联盟应与阿富汗政府密切合作,按照联合国安理会的授权行事,并得到阿富汗合法政权的同意。

上海合作组织支持对阿富汗人民提供广泛的国际人道主义援助,并为此作出了积极贡献。比如,2002

年,中国政府承诺向阿富汗提供 1.5 亿美元的援助,用于帮助阿富汗政府进行战后重建,其中的无偿援助部分将于明年全部提供完毕。同年 11 月,中国免除阿富汗全部到期债务共计 960.7 万英镑。俄罗斯联邦也通过各种渠道向阿富汗提供了援助。特别是俄罗斯国防部在 2002 到 2005 年期间向阿富汗提供了总价值为 2 亿美元的车辆和其它军事设备。俄罗斯还提供了可观的人道主义援助。今后,各成员国将继续向阿富汗提供力所能及的援助,并鼓励各自企业积极参与阿富汗战后重建。

2005 年 7 月 5 日发表的上海合作组织阿斯塔纳 (哈萨克斯坦)峰会宣言指出,上海合作组织愿与阿富汗在共同感兴趣的领域开展交流与合作。在此,我想强调,打击毒品生产及扩散仍是稳定阿富汗局势的关键因素之一。最有效的战略将通过加强现有的安全区和建立新的肃毒区,促成阿富汗与邻国边界的严密管制。

2004年6月,阿富汗临时政府首脑卡尔扎伊总统作为特邀嘉宾,出席了上海合作组织召开的塔什干首脑会议。会议决定,应建立上海合作组织-阿富汗联络小组,以加强合作。本月早些时候在北京,上海合作组织与阿富汗正式签署了建立该联络小组的议定书。按照该议定书,双方将就促进双边合作定期进行磋商。这将创造新的有利条件,实现上海合作组织成员与阿富汗的有效合作。

我们认为,随着波恩进程的结束,联合国在阿富汗事务中发挥的作用应当特别包括协调国际社会在那里的建设和平和重建努力。联合国今后在那里的存在形式,仍然有待决定,但必须有阿富汗人的参与,并考虑到该国的实际需要。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将在有关的努力中作出积极贡献。

我们坚信,在卡尔扎伊总统和阿富汗政府领导下,在阿富汗人民的坚决努力和国际社会的大力援助下,阿富汗的经济重建和社会发展将取得更大进展。 上海合作组织随时准备积极参与这一进程,并将为此作出不懈努力。 我们支持有众多提案国参与制定,并由德国起草的关于阿富汗问题的决议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 该决议将有助于加强国际社会在阿富汗的协调一致 努力。

埃内伊先生(科威特)(以阿拉伯语发言): 首先, 我就秘书长科菲•安南在文件 A/60/224 中提交的重 要报告向他表示感谢和赞赏,报告回顾了联合国最近 在阿富汗的活动,并审查了本组织及其工作人员在执 行联合国有关决议赋予他们的人道主义使命方面的 努力。我们还欢迎秘书长阿富汗问题特别代表让•阿 尔诺先生在重建阿富汗基础设施和恢复该国的安全 与稳定方面的努力。

科威特国祝贺阿富汗人民确认了国家议会和省 议会选举的最终结果。这些选举的成功证明,阿富汗 选民致力于实现他们国家的民主和自由。对选举结果 的确认,为在适当时候举行新议会授职仪式,从而为 结束波恩政治进程铺平了道路。

持续 20 多年的战争导致阿富汗各个方面损失惨重。战争摧毁了金融和银行系统,破坏了运输、电信、电力、供水、教育和保健基础设施,致使农业部门每况愈下,基本食品供应严重短缺。因此,执行各项阿富汗重建方案至关重要,因为这将有助于满足难民和流离失所者返回家园的基本要求。执行这些方案还将加强有关努力,恢复阿富汗乃至整个地区的安全与稳定。

科威特要强调必须确保国际社会保持高度积极 性,以致力于帮助阿富汗应对现有挑战,尤其是恐怖 行为和对其安全的其他威胁,并将此类行为的肇事者 绳之以法。科威特明确谴责最近在阿富汗发生的恐怖 主义袭击,尤其是针对国际安全援助部队的袭击。科 威特向此类袭击中的所有遇难者家属表示慰问。

科威特还要强调重建阿富汗武装部队,改革司法 机构,打击所有非法武装团伙,以使阿富汗政府能够 控制局势和在政治进程中取得进展的重要性。科威特 还支持阿富汗政府努力打击非法麻醉品贸易,呼吁国 际社会加强关于消除鸦片种植和生产的方案。 在经济领域,科威特采取了许多步骤,以协助在阿富汗恢复安全与稳定以及基础设施。科威特阿拉伯经济发展基金根据科威特在东京捐助者会议上作出的认捐,提供了3000万美元贷款。贷款的一半用于重建连接坎大哈与斯平布尔达克的高速公路。剩余的1500万美元进入阿富汗重建信托基金。自2000年以来,科威特红新月会捐赠了逾650万美元。各个慈善机构和委员会也在继续提供援助。

最后,科威特希望本国际组织将继续努力向阿富 汗政府提供援助,以期恢复阿富汗的和平与稳定。此 类援助将对地区局势产生积极影响,并帮助阿富汗恢 复其在国际社会中的适当地位。

欧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 首先,我国代表团祝贺阿富汗政府和人民在9月份成功举行了国家议会和省议会选举,这显示了他们实现民主、和解和团结的坚定决心。我们期待着建立新议会,并且完成四年前在波恩商定的政治进程。

除政治成就外,在重建阿富汗安全部门方面也取得了进展。解除武装和复员方案已经完成,重返社会方案正在大力执行。此外,许多新国家军队士兵和警官接受了训练。另外,值得注意的是阿富汗各城市中心过去3年半来出现的高经济增长率。

然而,持久稳定与可持续发展仍然面临许多挑战。普遍公认两个最重要的问题是安全和毒品问题。

目前迫切需要确保阿富汗各地安全。在这方面, 大韩民国对阿富汗某些地区最近安全局势恶化深感 关切。目前仍有 1800 个非法武装团伙在阿富汗活动, 而且过去几个月来暴力增多。此外,近来叛乱活动也 变得更加残忍,使用了更先进的武器,如在最近自杀 式炸弹袭击中所使用的武器。为了抵制这一趋势和营 造一个较安全环境,目前的重返社会方案必须加快实 施,剩余非法武装团伙必须解散,阿富汗国家军队警 察部队也必须提高素质,增强兵力。

关于毒品问题,我们欢迎喀布尔最近采取的禁毒 措施,它有助于减少今年的罂粟种植。然而,大规模 的麻醉药品生产和贩运仍然是一个严重问题。我们鼓励阿富汗政府与国际社会密切合作加紧努力根除毒品。

9 月成功举行的选举和波恩进程的结束,为阿富 汗提供了一个从数十年战争与贫困向和平与繁荣过 渡的重大历史机会。在这一关键时刻,并考虑到阿富 汗当前所面临的挑战,国际社会必须在波恩进程之后 继续与该国接触。在这方面,我们欢迎明年初将在伦 敦召开的阿富汗问题国际会议。

大韩民国积极支持阿富汗的稳定与重建,也再次成为我们面前这项决议草案的提案国。韩国继续兑现其承诺,自 2002 年以来不断向阿富汗提供医疗和重建设备,自 2001 年以来为紧急救济、重建和支持 9 月举行的选举捐助了 5 700 万美元。我们要重申,我们坚定不移地支持阿富汗政府和人民努力建设一个充满希望和前途的未来。

拉赫米安托先生 (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 印度尼西亚高兴地在大会上就阿富汗局势发言,而且我国代表团要感谢秘书长提交了有关这一重要问题的报告。

该报告使我们明确地了解阿富汗总的政治进程, 特别是《波恩协定》的执行情况。总的来说,我们感 到满意的是,虽然进度不一致,但正普遍取得进展。 我们注意到中央政府机构建设进程取得的进展,也承 认有些困难仍然很难解决,在省和地区两级更是如 此。

同样,改革安全部门机构的努力仍未达到令人放 心的成功程度。安全局势特别令人不安,在阿富汗某 些地区,叛乱分子和反政府分子使用的武器越来越先 进,袭击方式也越来越多样。

其他几个令人关切的领域包括麻醉品种植和贸易。尽管阿富汗禁毒机构做出了最大努力,但这个问题依然危及在阿富汗建立法治和有效施政。我们也认为,这一威胁必须受到控制,以便保护阿富汗脆弱的民主化进程和国家建设所取得的成功。

尽管如此,我们高兴地看到阿富汗政府进行的各项努力圆满结束,例如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复员方案)的解除武装和复员部分;阿富汗国家军队取得了进展,它将到 2007 年 9 月提前达到拥有 43 000 人兵力的目标; 40 000 多名警官接受训练和拟议的重大警察改革;以及阿富汗独立人权委员会的工作,据报该委员会的工作正在对该国保护和促进人权产生显著的积极影响。

在这种背景下,阿富汗今年9月举行的大选选出了一个国民议会和全国34个省的地方议会。议会和省级议会选举最终结果上周才得到确认。它们为新议会及时开始工作和结束阿富汗政治过渡阶段铺平了道路。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对选举进程取得的圆满结果感到高兴,并呼吁国际社会继续参与和承诺协助阿富汗解决其他领域中剩余的挑战。

尽管我国代表团对人民院选举圆满结束感到高 兴,但是我们期望根据宪法立即填补长老院中的席 位。我们还期望秘书长将与阿富汗政府和其他有关机 构进行协商,以确定政治前进方向。在这期间,我们 呼吁国际社会继续合作和承诺支持阿富汗政府和人 民。

在这方面,印度尼西亚已成为文件 A/60/L. 27 所载决议草案提案国。我们希望该决议草案能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

诺尔祖赫迪先生(马来西亚)(以英语发言): 我国代表团很高兴参加这次关于阿富汗问题的辩论。我们要表示感谢秘书长提交了关于阿富汗局势的综合报告(A/60/224)。

我国代表团同其他国家代表团一道祝贺阿富汗 政府和阿富汗人民自 2001 年 12 月《波恩协定》以来 取得了显著进展。我们赞赏 2005 年 9 月 18 日举行的 议会选举和省级议会选举最终结果最近得到确认,并 认为这为新议会及时开始工作和波恩政治进程结束 铺平了道路。我们认为,顺利完成这两项选举表明了 阿富汗人民对本国民主未来的广泛承诺。我们再次感 谢为选举进程作出了贡献的所有人,特别是联合选举管理机构和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的奉献和所做的宝贵工作,也感谢包括邻国在内的国际社会提供安全援助、资金、选举工作人员和观察员。在这方面,马来西亚赞扬阿富汗人民已采取了这些大胆步骤,并吁请他们继续充分致力于重建自己的国家和加强宪政民主的基础。我们敦促他们恢复在国际社会中的合法地位。

马来西亚在赞扬他们取得成就的同时,还认识到 迫切需要应对其余的挑战,其中包括安全、麻醉品、 加强法治和司法部门改革、人权以及经济和社会发 展。我国代表团感到关切的是,不有效地应对这些挑 战,可能会损害新设立的政治机构,并对阿富汗的充 分恢复造成严重障碍。

在这方面,马来西亚吁请国际社会在阿富汗政府和人民努力在已取得的成就的基础上再接再厉,巩固其自由和加强其安全,完成向法治的过渡,加快和扩大人力和经济发展的步伐和规模,以及摆脱对非法毒品经济的依赖时,给予他们以充分支持。

我国代表团认识到,国际社会不断和持续的支持,对执行有助于所有阿富汗人努力克服其余挑战的强有力的发展战略至关重要。在这方面,马来西亚随时准备予以合作,并将继续根据《马来西亚技术合作方案》提供技术援助并实施培训方案,以加强阿富汗人民努力建设国家的能力。

马来西亚关切地注意到,种植、销售和贩运非法麻醉品,不仅对阿富汗长期安全和稳定,也对其邻国和整个世界造成严重威胁。人们普遍认识到,麻醉品威胁着国家安全、社会稳定和健康,因此可对政府效能产生影响。我国代表团关切的是,尽管已作出努力来解决这些问题,但阿富汗仍然是世界最大鸦片生产国,提供的鸦片约占世界总供应量的87%。

虽然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最近的报告 注意到,在减少罂粟种植量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但 阿富汗仍然有成为毒枭国的危险。在这方面,我国代 表团赞同并支持 2005 年禁毒执行计划,以此作为使阿富汗在成为无毒国方面取得进展的基础。

我们还赞同阿富汗政府和国际社会为停止罂粟 种植、建设有关的司法和警务能力,以及为从事罂粟 种植的人提供可持续的替代生计所作的努力。我们吁 请国际社会在这方面提供援助。

安全依然对阿富汗的长期重建和发展至关重要, 我国代表团欢迎在民兵力量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 社会方面取得了进展,并认识到与阿富汗境内解散非 法武装团伙相关的具体挑战。在最近的选举和组建阿 富汗国家军队期间,在改善政治环境方面取得了进 展,这确保了军事资产和武器掌握在国家手中,并仅 用于保护国家主权。

尽管选举本身大致平静,但我国代表团注意到,近几个月来,安全部队和阿富汗公民受到了许多袭击。10月10日,在赫尔曼德省的一次伏击中,有18名阿富汗警员遭到杀害。此前,4名阿富汗警员遭到某国部队的意外误杀。自杀性爆炸袭击事件也有所增加。10月初,英国大使馆的一个车队在坎大哈附近遭到袭击,致使数人受伤,而其一周之前,1名自杀式炸弹手驾车冲进一个加拿大军队车队,造成1名阿富汗人丧生。今年9月,1名身着军装的男子在一个军队中心附近引爆自杀,造成9人丧生。

我们明确谴责所有在阿富汗境内的此种袭击行动,包括针对国际安全援助部队(安援部队)的袭击行动,并向受害者表示最深切的同情和哀悼。但是,我们对显示某国部队焚烧据称是塔利班战士遗体的录像带也表示感到憎恨和厌恶。这种有争议的行为,包括据称侵犯被拘留者人权的行为,对于国际社会协助阿富汗政府确保该国安全和稳定的努力不是好兆头。

我国代表团赞同秘书长的报告所列阿富汗政府 与国际社会合作的主要原则,这些原则强调了波恩后 进程。我们支持联合国在巩固阿富汗和平与稳定方面 发挥的核心和公正的作用。 我们欢迎阿富汗政府准备拟订一项临时国家发展战略,在定于 2006 年 1 月在伦敦举行的会议加以审议,但我们同时要敦促国际社会支持这一进程,并向阿富汗的发展提供慷慨捐助。这种支助将大大有助于通过重建基础设施、发展人的能力和机构能力以及支助以社区为本的发展来实现增长。这一进程将确定我们的相互承诺,并提供一种框架,我们可据此衡量今后几年的执行情况。

马来西亚愿以不结盟运动主席的身份,强调并重申我国以及不结盟运动其他成员国对阿富汗发展的承诺,这些承诺反映在 2003 年 2 月在吉隆坡举行的不结盟运动第十三次首脑会议《最后文件》中。

阿富汗建设国家的努力已取得重大进展。但在重建领域,尤其是在消除对私营部门投资的障碍方面,还可以开展更多的工作。在这方面,必须进一步加强联合国、国际社会和阿富汗各邻国的努力。本着这种精神,我国代表团高兴地与其他代表团一起,成为德国常驻代表已经介绍的关于这一重要问题的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

索思科特先生 (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 澳大利亚祝贺阿富汗政府和阿富汗人民自 2001 年 12 月签署《波恩协定》以来取得的成就。澳大利亚还热烈欢迎 2005 年 9 月全国和省级选举取得的民主成果,并赞扬所有以候选人和选民身份参与选举的阿富汗人所显示的勇气。特别令人高兴的是,许多女候选人成功地当选为议会议员,据报道获得世界上女议员最高比例之一。

澳大利亚和阿富汗有着密切的关系和悠久的历史联系。阿富汗骆驼夫首先在 1860 年代来到澳大利亚,并在开拓辽阔、干燥的澳大利亚内地以进行跨洲贸易和运输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两国于 1969 年建立了外交关系,最近的移民潮表明,阿富汗人在澳大利亚找到了避难所,以免遭已破坏了他们近代历史的暴力之害。

近四分之一世纪的冲突和内战破坏了阿富汗的 国家结构,并使它成为不稳定和恐怖主义的孳生地。 最近的历史向我们表明,因冲突而衰弱的国家,不应该也不能被视为一种局部问题,或是一种远离我们各自边界的问题。为了我们的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共同利益,联合国及其会员国可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协助建设安全、稳定和在经济上自立的国家。

澳大利亚对多年冲突在阿富汗造成的破坏依然感到关切。特别令人不安的是,据报道最近该国南部的暴力有所增加,并且有迹象表明塔利班和其他极端势力残余正在重新组织力量。联合国秘书长 2005 年 8 月 12 日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关于阿富汗问题的报告(A/60/224)明确指出了这一点。报告指出,阿富汗正在遭受自塔利班撤离后所未见过的程度严重的不安全之害,其南部和东部一些地区尤其如此。2004 年 5 月至 2005 年 5 月间,针对阿富汗平民及阿富汗和国际安全部队成员的袭击行动有所增加,造成受伤和死亡人数增加。

重建努力对阿富汗人民至关重要,而且也为打破贫穷、无政府状态和暴力循环提供了手段。我们欢迎2005年5月《美国-阿富汗战略伙伴关系联合宣言》,《联合王国和阿富汗持久关系联合宣言》以及11月16日《欧洲联盟-阿富汗联合宣言:承诺建立新型欧盟-阿富汗伙伴关系》,认为这些都是主要伙伴的长期承诺的重要声明。

澳大利亚也表示愿意协助和致力于阿富汗长期重建。例如,2001年至今,澳大利亚为阿富汗发展援助认捐了共 1.1亿美元。澳大利亚预计将在2005-2006年提供高达 2600万美元的援助。澳大利亚的援助都集中在重大重建领域:支助难民和阿富汗流离失所者回返和重返社会、满足人道主义需求以及建设管理能力以向民主政府顺利过渡。优先事项将包括:通过阿富汗重建信托基金支持提供基本服务并支持改善粮食安全和农村生计、健康和教育。澳大利亚还支持独立行政改革和公务员委员会及独立选举委员会。

在 2001-2002 年期间,澳大利亚军事人员在阿富汗工作十分出色,作为阿富汗人民重建民主的早期努力的一部分。今年 7 月,约翰·霍华德总理宣布,澳大利亚将再次提供军事援助,于 2005 年 9 月向阿富汗派遣一支特种作战部队,为期一年。这支由 190 人组成的特种部队将帮助改善阿富汗安全。重要的是,这包括协助提供稳定环境,使阿富汗得以于 2005 年 9 月 18 日举行 30 多年来的首次议会选举。澳大利亚政府目前正在考虑可能于 2006 年再部署多达 200 名澳大利亚国防军人员,作为对隶属北约领导的国际安全援助部队的省级重建队的贡献。

澳大利亚仍对阿富汗鸦片生产水平居高不下、比 比皆是感到关切。这种非法毒品的销售资助反喀布尔 势力,从而给中央政府提出挑战,对人民构成威胁。 除非解决鸦片生产难题,在阿富汗生活结构中消除这 种导致长期不稳定、腐败和苦难的因素,否则就不可 能建立一个稳定和自立的阿富汗。

为了克服依然存在的许多挑战,阿富汗需要得到 其毗连邻国的支持。阿富汗在南亚和中亚以及中东等 区域具有关键地位,对这些区域的稳定十分重要。我 们欢迎 2002 年《喀布尔睦邻关系宣言》,并对邻国努 力同阿富汗进行建设性合作以解决有可能进一步破 坏该国稳定的紧迫国内和跨国问题感到鼓舞。

阿富汗需要持续不断的国际支持。我们期望 2006 年1月举行的伦敦会议为阿富汗今后重建提供必要的 规划框架、基准和战略方向。会议还将为新选出的阿 富汗政府提供机会,使之得以代表全体阿富汗人民明 确表达其期望和构想。澳大利亚期待在新的"阿富汗 协定"中发挥建设性作用,并继续致力于为该国重建 进行的国际努力。

澳大利亚将继续支持阿富汗从冲突向和平与民主的过渡。

下午1时05分散会